第一图书网, tushu007.com

<<法律纠纷处理一本通征地、宅基>>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法律纠纷处理一本通征地、宅基地法律纠纷处理一本通>>

13位ISBN编号：9787509310281

10位ISBN编号：7509310288

出版时间：2009-5

出版时间：中国法制出版社

作者：中国法制出版社 编

页数：299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第一图书网, tushu007.com

<<法律纠纷处理一本通征地、宅基>>

内容概要

遇到法律纠纷应该怎么办？
是从查找国家的法律规定下手？
还是要先看看以前类似案件的处理结果？
对于非法律专业人员而言，法律意识虽然越来越增强，但繁杂难懂的法律条文，环环相扣的法律程序等，都成为顺利解决问题的极大障碍。
《法律纠纷处理一本通》系列图书的出版，旨在帮助广大遇到法律纠纷的读者，清晰、明了的知道如何自助解决法律纠纷。
　　本书作为其中的分册，选取解决征地、宅基地纠纷所必备的国家法律规定，并以注释方式对重难条文进行了通俗、易懂的解读。
第二部分精选经过法院审判的征地、宅基地纠纷典型案例，为读者解决类似纠纷提供法律结果的可预见性。
其中，尤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公报》中的案例最具权威指导性。
自己撰写法律文书常是当事人最大的困扰，本书第三部分不但提供了处理征地、宅基地纠纷法律程序中会遇到的各种诉状文书的参考文本，并且以鲜活实例的方式为读者展示写作过程，易学易用。

第一图书网, tushu007.com

<<法律纠纷处理一本通征地、宅基>>

书籍目录

第一部分 征地、宅基地纠纷处理法律依据 征地、宅基地法律法规理解与适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节录）　（2007年3月1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2004年8月28日）　一、一般规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　（1998年12月27日）　确定土地所有权和使用权的若干规定　（1995年3月11日）　国务院关于加强土地调控有关问题的通知　（2006年8月31日）　国务院关于深化改革严格土地管理的决定　（2004年10月2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村民委员会组织法（节录）　（1998年11月4日）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严格执行有关农村集体建设用地法律和政策的通知　（2007年12月30日）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为推进农村改革发展提供司法保障和法律服务的若干意见（节录）　（2008年12月3日）　适用答疑　1．如何确定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的资格？　二、征地补偿、安置　（一）一般规定　国土资源部关于完善征地补偿安置制度的指导意见　（2004年11月3日）　国土资源部关于加强征地管理工作的通知　（1999年12月24日）　国土资源部关于切实做好征地补偿安置工作的通知 ……第二部分 征地、宅基地典型案例第三部分 征地、宅基地诉状文书实例实用附录

第一图书网, tushu007.com

章节摘录

管理法律、法规的行为提出检举和控告。
根据（国土资源信访规定）的规定，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可以向各级国土资源管理部门反映、举报各类违反土地管理规定的行为，信访机构应在规定的期限内办结。
若信访人对处理意见有异议的，还可以申请复查。
而且信访人提出的意见若被采纳的，还可以得到适当的奖励。
土地管理法律、法规规定的义务主要是保护、开发土地资源，合理利用土地，切实保护耕地。
就《土地管理法》而言，其规定的主要义务有：（1）第12条。
依法改变土地权属和用途的，应当办理土地变更登记手续。
（2）第13条。
依法登记的土地的所有权和使用权受法律保护，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侵犯。
（3）第”、29条。
土地所有者或者使用者应当配合有关部门进行的土地调查和土地统计工作，并提供有关资料，不得虚报、瞒报、拒报、迟报。
（4）第36条第l款。
非农业建设必须节约使用土地，可以利用荒地的，不得占用耕地；可以利用劣地的，不得占用好地。
（5）第37条，第36条第2、3款。
禁止任何单位和个人闲置、荒芜耕地。
禁止占用耕地建窑、建坟或者擅自在耕地上建房、挖砂、采石、采矿、取土等。
禁止占用基本农田发展林果业和挖塘养鱼。
（6）第42条。
因挖损、塌陷、压占等造成土地破坏.用地单位和个人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负责复垦；没有条件复垦或者复垦不符合要求的，应当缴纳土地复垦费，专项用于土地复垦。
复垦的土地应当优先用于农业。
（7）第57条第2款。
临时使用土地的使用者应当按照临时使用土地合同约定的用途使用土地，并不得修建永久性建筑物。
（8）第62条第1、2款。
农村村民一户只能拥有一处宅基地，其宅基地的面积不得超过省、自治区、直辖市规定的标准。
农村村民建住宅，应当符合乡（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并尽量使用原有的宅基地和村内空闲地等等。
第七条[奖励措施]在保护和开发土地资源、合理利用土地以及进行有关的科学研究等方面成绩显著的单位和个人，由人民政府给予奖励。
本法规定了三项奖励原因，一是保护和开发土地资源成绩显著；二是合理利用土地成绩显著；三是进行与保护和开发土地资源、合理利用土地有关的科学研究成绩显著。
通过对单位和个人授予物质上（发放一定数额的奖金、晋升工资等）和精神上（授予荣誉称号通报表扬嘉奖等）的奖励，可以激发保护、开发、合理利用土地的积极性，同时也能促进土地管理工作的正常有序开展。
第二章土地的所有权和使用权第八条[土地所有权归属]城市市区的土地属于国家所有。
农村和城市郊区的土地，除由法律规定属于国家所有的以外，属于农民集体所有；宅基地和自留地、自留山，属于农民集体所有。

第一图书网, tushu007.com

编辑推荐

《征地、宅基地法律纠纷处理一本通》条文理解适用；法律疑难解答；精选典型案例；创新诉状实例。

第一图书网, tushu007.com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